

新乡市牧野区西干道小学录播室及教学
仪器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牧野竞谈-2025-8

已审核，同意发布
沈洁



采购人：新乡市牧野区西干道小学

代理机构：河南牧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零二五年七月

新乡市牧野区西干道小学录播室及教学
仪器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项目编号：牧野竞谈-2025-8

采购人：新乡市牧野区西干道小学

代理机构：河南牧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二零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4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7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7
一 总则.....	12
二 谈判文件.....	12
三 响应文件的编写	13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5
五 竞争性谈判及报价	15
六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签约	17
七、免责条款.....	20
八、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详见附件）.....	21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22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	25
第五章 评审程序、办法及具体要求.....	50
第六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	53
附件 1: 新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55
附件 2: 具备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有效登记证书扫描件;	56
附件 3: 竞争性谈判声明函.....	57
附件 4: 授权委托书.....	58
附件 5: 采购项目承诺书.....	59
附件 6: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60
附件 7: 服务承诺.....	61
附件 8: 第一次报价表.....	62
附件 9: 第一次报价明细表.....	63
附件 10: 货物详细技术配置及参数偏差表.....	64
附件 11: 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如果有）.....	65
附件 12: 其他资料（谈判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资料）.....	65
附件 13: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如果有）.....	66

重要提示:

1. 请各谈判供应商务必仔细阅读本谈判文件的全部条款,以减少不必要的投标失误。
2. 本项目采用智能不见面磋商谈判系统,非招标方式政府采购项目中文件解密、磋商(谈判)、询问(澄清)等环节均可实现远程线上操作,其中文件解密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完成,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增设了在线磋商(谈判、澄清)功能,可进行在线磋商(谈判、澄清),操作流程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我是投标人—《谈判、磋商项目供应商在线多轮报价操作手册》。

(<https://www.xxgzzy.cn/wsbs/093009/20231124/036da047-2acb-41fb-8202-d02cbd5a60c5.html>)

注意事项:

- (1) 各供应商提前学习相关操作手册,确保能够熟练操作系统相关功能;
- (2) 各供应商无需到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
- (3) 供应商在项目开始前,需调试好系统,做好各项操作准备,在项目进行中应当保持在线,如因供应商自身操作造成的问题,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 (4) 如项目需要使用在线视频磋商(谈判、澄清),请务必安装好谷歌浏览器(Google Chrome)并配备摄像头以回复可能发起的在线视频磋商(谈判、澄清)。
- (5) 本次为智能不见面磋商谈判系统首次试运行,请各供应商按照提示手册按步骤操作,对于项目中可能出现的问题敬请谅解。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新乡市牧野区西干道小学录播室及教学仪器采购项目一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新乡市牧野区西干道小学录播室及教学仪器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07月29日08点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牧野竞谈-2025-8
2. 项目名称：新乡市牧野区西干道小学录播室及教学仪器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 预算金额：350000.00元
最高限价：35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牧野竞谈-2025-8	新乡市牧野区西干道小学录播室及教学仪器采购项目	350000.00	350000.00	否	350000.00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项目内容：新乡市牧野区西干道小学录播室及教学仪器采购。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及有关要求”；

（2）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财政资金，已落实；

（3）标段划分：1个标段；

（4）供货及安装期：合同签订后25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5）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6）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和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6. 合同履行期限（供货及安装期）：合同签订后25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

46号)的规定,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有效登记证书;

(2) 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前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年07月22日8:30至2025年07月24日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 方式:供应商须注册成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CA密钥,凭CA密钥登陆会员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谈判文件(.xxzf格式)及资料。

4.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5年07月29日08点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年07月29日08点3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6开标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采购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加密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

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中心门户网站-“智能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各潜在供应商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供应商需在开标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完成解密,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具体事宜请查阅“智能开标大厅”首页右上角“操作指南”。

本项目采用智能不见面磋商谈判系统,非招标方式政府采购项目中文件解密、磋商(谈判)、询问(澄清)等环节均可实现远程线上操作,其中文件解密在“不见面开标大厅”中完成,在“新乡市公共资源

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中增设了在线磋商(谈判、澄清)功能,可进行在线磋商(谈判、澄清),操作流程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我是投标人—《谈判、磋商项目供应商在线多轮报价操作手册》。

3. 监督部门:新乡市牧野区财政局:0373-3069575、新乡市牧野区教育局:0373-3385304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新乡市牧野区西干道小学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牧野区黄岗路2号

联系人:苏晗

联系电话:1893736047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牧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牧野区创业路2025号中部国际创意工场E08号

联系人:郭梦雪

联系电话:155173411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梦雪

联系电话:15517341188

河南牧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7月21日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河南牧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公司”)受采购人的委托,就以下项目以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并请注意与本项目有关的以下事项和要求: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	项目名称及编号	项目名称:新乡市牧野区西干道小学录播室及教学仪器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牧野竞谈-2025-8
2.	采购方式	竞争性谈判
3.	采购人	名称:新乡市牧野区西干道小学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牧野区黄岗路2号 联系人:苏晗 联系电话:18937360476
4.	社会代理机构	名称:河南牧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新乡市牧野区创业路2025号中部国际创意工场E08号 联系人:郭梦雪 联系电话:15517341188
5.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项目预算金额:350000.00元;最高限价:350000.00元 注:本项目共三次报价,第一次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报价;第二次报价超过第一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第三次报价超过第一次报价和第二次报价的为无效报价。
6.	供应商资格条件	详见谈判公告
7.	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谈判保证金	无
9.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0.	合同履行期限(供货及安装期)	合同签订后25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11.	质保期	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12.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和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13.	供货及安装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14.	付款办法	签订合同后 7 日内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的 30%，货物（设备）调试、验收合格，乙方提供付款的相关手续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后 30 日内，甲方支付至合同价款的 100%。
15.	分包	不允许
16.	谈判文件发售	1. 详见谈判公告。 2. 购买谈判文件并不视为通过资格审查，资格审查工作在开标后由谈判小组独立负责，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17.	谈判文件的更正或补充	1. 若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点或异议，可用书面形式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两个工作日前通知代理公司，代理公司将予以答复。 2.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社会代理机构可以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三个工作日前，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及时下载更正或补充文件，不足三个工作日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有约束力。当谈判文件与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代理公司最后发出的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
18.	电子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谈判开始时间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19.	开标地点	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0.	响应文件数量及制作要求	(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xxtf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回复后方为上传成功； (2)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提供的“响应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3) 供应商必须使用企业 CA 密钥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4) 不再需要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
21.	签章要求	(1)所有要求供应商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供应商的 CA 印章。 (2)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处都须加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 CA 印章。
22.	现场勘查	不组织
23.	响应文件有效期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起九十天
24.	结果公示期	1 个工作日
25.	成交结果公告	《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新乡市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和《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等媒体发布。
26.	履约保证金	无
27.	采购代理服务费	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豫招协[2023]002 号文规定的 75%，代理费 4462.50 元。
28.	有关信用记录查询问题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文件，谈判小组应当在评审时对供应商信用记录查询并在资格和符合性审查中注明是否通过，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信用信息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信用中国”网站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29.	监督部门	新乡市牧野区财政局：0373-3069575、新乡市牧野区教育局：0373-3385304
30.	注意事项	1. 因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2. 本次谈判项目实行远程不见面开标、电子评标，供应商需要制作加密电子响应文件（*.xxtf 格式）。 3. 响应文件中所有承诺抬头须致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否则为未实质性响应文件。谈判公告同为本次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4. CA 数字证书应保证在开标当日有效且能正常使用。

		<p>5. 竞争性谈判过程及最终(或二次)报价，将采用不见面在线方式进行。供应商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进入本项目，在评标过程中收到询标通知时，即可远程在线回复专家质询及报价，如项目需要使用在线视频(谈判、澄清)，请务必安装好谷歌浏览器(Google Chrome)并配备摄像头以回复可能发起的在线视频磋商(谈判、澄清)。</p> <p>6. 供应商在谈判结束前应保持在线，以便参与谈判过程及最终(或二次)报价(30分钟内)，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参与谈判过程及最终(或二次)报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操作流程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我是投标人—《谈判、磋商项目供应商在线多轮报价操作手册》。</p> <p>(https://www.xxggzy.cn/wsbs/093009/20231124/036da047-2acb41fb-8202-d02cbd5a60c5.html) 评审小组可能按响应文件解密顺序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p> <p>7. 按照新乡市财政局《关于市本级推行政府采购信用承诺制的通知(试行)》(新财购〔2021〕13号)的要求，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p> <p>8. 按照质保期要求，供应商提供质保期承诺书，否则不予推荐。承诺内容应包含：在质保期内承担相应的维修责任。如不履行维修义务将受到主管部门的相关处罚。</p> <p>9. 项目编号(分包编号)说明：本项目采购文件及公告中的项目编号和交易中心电子系统产生的项目编号(分包编号)均为有效编号，在评审时应均予认可。</p> <p>10. 多家响应人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一致的，机器码一致的所有响应文件均做无效文件处理，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有权报送相关管理部门。</p> <p>与谈判有关的事务和本项目的更正公告敬请关注本中心网站发布的信息。</p>
31.	有关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内容	<p>根据新乡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新财购【2020】10号)要求，供应商在中标成交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融资渠道和方式可以通过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或新乡市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取。</p>

<p>32.</p>	<p>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p>	<p>1.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以下简称《通知》),完善政府绿色采购政策,简化节能(节水)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优化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市场环境。</p> <p>2. 为了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财库[2020]46号的规定,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投标人为小微企业且提供的所有投标产品均为小微企业生产产品)价格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产品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报价×(1-20%)。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p> <p>3. 本项目涉及中小企业的行业划型:工业。从业人员100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40000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30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300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20人以下或营业收入300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p> <p>4.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根据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提供的所有投标产品均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1-20%)。</p> <p>5. 投标供应商若为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p> <p>6. 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同时又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仅给予一次价格20%的扣除。</p> <p>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为准。投标文件中附证明文件原件的扫描件。</p>
------------	---------------------	---

一 总则

1. 适用范围

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仅适用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所述项目的货物或服务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谈判活动的采购单位。“社会代理机构”系指组织本次谈判活动的机构，即“河南牧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代理公司)”。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统称“招标采购单位”。

2.2 “谈判供应商”系指通过报名并向社会代理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2.3 “竞争性谈判文件”系指社会代理机构向供应商发出的采购文件。

2.4 “响应文件”系指谈判供应商向社会代理机构提交的响应文件。

3. 合格的谈判供应商

3.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关于供应商的有关规定，有能力提供谈判采购货物及服务的制造商或谈判供应商。

3.2 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一章关于谈判供应商资格要求的规定。

3.3 谈判供应商应承诺遵守《政府采购法》《民法典》和《反不正当竞争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如有违反，将视为不合格谈判供应商，其响应文件无效。

4. 竞争性谈判费用：无论竞争性谈判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谈判供应商须承诺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竞争性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5. 法律适用：本次竞争性谈判活动及由本次竞争性谈判产生的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制约和保护。

6. 谈判文件的约束力

6.1 谈判供应商一旦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了其响应文件，即被认为接受了本谈判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且对本谈判文件内容无异议。

6.2 本次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最终解释权归为招标采购单位，当对一个问题有多种解释时以招标采购单位解释为准。

6.3 本文件未作须知明示，而又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招标采购单位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此解释。

二 谈判文件

7. 竞争性谈判文件用以阐明所需货物、竞争性谈判程序和合同条款等。

7.1 谈判文件组成包括：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章 谈判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

第五章 评审程序、办法及具体要求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在交易平台上进行提问或以书面形式提问，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如果在上述规定时间内，供应商没有书面提出则视为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无异议，事后供应商再对谈判文件内容提出的任何异议，采购人及代理机构不予受理。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获知澄清答疑、修改内容而导致的任何后果，其风险概由谈判供应商自行承担。

7.2 谈判供应商被视为（或有义务）充分熟悉本竞争性谈判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谈判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7.3 谈判供应商必须详阅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谈判供应商若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文件被拒绝接受。

8. 谈判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8.1 若谈判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有疑点或异议，可用书面形式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通知代理公司，代理公司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8.2 在首次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社会代理机构可以对谈判文件进行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三个工作日前，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谈判供应商应及时下载更正或补充文件，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将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8.3 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谈判供应商有约束力。当谈判文件与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代理公司最后发出的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

三 响应文件的编写

9.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9.1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合同履行期限（供货及安装期）、有效期、质量要求、付款方式、质保期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0. 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10.1 响应文件以及谈判供应商与代理公司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10.2 除在谈判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度量衡单位应使用国际单位制。

10.3 本谈判文件所表达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1. 响应文件的组成

11.1 响应文件应包括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第一次报价等内容（凡有具体格式要求详见谈判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并编制带有详细页码的目录，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

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11.2 谈判供应商必须详阅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谈判供应商若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性文件，并书面单独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否则投标将会被拒绝。

11.3 谈判供应商必须详阅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并编制偏离表。谈判供应商若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响应文件及连续有效的页码、提交响应文件。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未测试”、“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响应文件未按规定提交，将被视为不完整响应的响应文件，其投标为无效响应文件。

11.4 未按要求及时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采购人及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1.5 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件及证明材料扫描件须加盖电子签章，否则，将视为无效文件。

12. 谈判报价

12.1 本次采购采用总承包方式，因此供应商报价的应包括全部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安装调试、培训、测试、验收以及其他有关的交付使用前的所有费用，包括采购项目未考虑的但项目实施过程中必要的费用，及采购项目履行过程中所需的而谈判文件中未列出的相关辅助材料和费用。谈判报价应包括上述各项费用。一旦成交，合同签订后价格将不得变动。

12.2 供应商对谈判所提供货物或服务应提供分项单价及总价。

12.3 除特殊要求外，供应商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最后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采购预算。

12.4 谈判的货币：本次谈判采购的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谈判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2.5 报价为一次性报价，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不得更改，否则，其报价将被拒绝。不允许拆包报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13. 谈判保证金：无

14. 履约保证金：无

15. 竞争性谈判有效期

15.1 竞争性谈判有效期以第二章中规定的具体时间为准，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5.2 在特殊情况下，代理公司可于竞争性谈判有效期满之前，征得谈判供应商同意延长竞争性谈判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谈判供应商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竞争性谈判，同意这一要求的谈判供应商，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受竞争性谈判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6.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形式

16.1 响应文件应按本谈判文件第六章有关要求编制。

16. 2 响应文件中应逐页加盖单位电子签章和法人签章，否则不视为有效响应文件。

四 响应文件的递交

17.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7.1 因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谈判供应商不需要提供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U 盘。

18.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18.1 网上投标上传的电子响应性文件应使用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未按要求加密和 CA 数字证书认证的子响应性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文件，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采购人不予受理。

18.2 供应商应按第二章谈判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要求上传响应文件。

18.3 除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响应性文件不予退还。

18.4 供应商应认真学习《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上关于投标人的相关操作手册，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不负责对投标人系统操作系列问题进行解释，投标人需知晓并遵守。

18.5 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系统客服联系，联系电话：400-998-0000。

19.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9.1 在谈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性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性文件，最终响应性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系统最后一份响应文件为准。

19.2 投标截止时间之后，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响应性文件。

20. 响应文件的解密

20.1 采购代理机构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主持开标大会，采购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0.2 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代表无需到开标现场。

20.3 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使用 CA 数字证书对本单位的电子谈判响应文件进行远程解密，代理机构进行二次解密，解密所有电子谈判响应文件。

20.4 因加密电子谈判响应文件未能成功上传或误传或因电子投标文件制作错误而导致的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五 竞争性谈判及报价

21. 竞争性谈判及报价

21.1 采购代理机构按谈判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竞争性谈判及报价。监督部门将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21.2 竞争性谈判过程及最终(或二次)报价，将采用不见面在线方式进行。供应商登录智能不见面开标大厅进入本项目，在评标过程中收到询标通知时，即可远程在线回复专家质询及报价，如项目需要

使用在线视频磋商(谈判、澄清》，请务必安装好谷歌浏览器(Google Chrome)并配备摄像头以回复可能发起的在线视频磋商(谈判、澄清)。

20.3 供应商在谈判结束前应保持在线，以便参与谈判过程及最终(或二次报价(30 分钟内)，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参与谈判过程及最终(或二次)报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对此条须在响应文件中作出文字叙述认可。操作流程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我是投标人-《谈判、磋商项目供应商在线多轮报价操作手册》(<http://www.xxgzzy.cn/wsbs/093009/20231124/036da047-2acb-41fb-8202-d02cbd5a60c5.html>)，评审小组可能按响应文件解密顺序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

22. 谈判小组

采购人从经相关部门批准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有关专家与采购人代表，共同组成竞争性谈判小组(3 人或以上单数)。该谈判小组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响应文件并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3. 谈判小组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谈判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谈判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谈判小组成员和评审工作有关人员不得干预或者影响正常评审工作，不得明示或者暗示其倾向性、引导性意见，不得修改采购文件确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不得征询采购人代表的倾向性意见，不得记录、复制或带走任何评审资料。成交候选人确定后，谈判小组不得修改评审结果或者要求重新评审，但因资格性审查认定错误或价格计算错误需依法重新评审的除外。应在评审报告中明确记载。

24. 响应文件的澄清

24.1 在谈判期间，谈判小组有权要求谈判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进行澄清。谈判供应商应派授权委托人和技术人员按谈判小组通知的时间和地点接受质询。并非每个谈判供应商都将被质询。

24.2 谈判小组认为有必要，以书面形式要求谈判供应商对某些问题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和纠正。谈判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谈判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

24.3 谈判供应商不按谈判小组规定的时间和地点作书面澄清，将视为放弃该权利。

25. 特别注意事项：

25.1 谈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谈判小组可取消其谈判资格

- (1) 未按谈判文件要求和规定提交有关材料的；
- (2) 相互串通投标的(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谈判供应商相互串通投标)；
 - A. 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 不同谈判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 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 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 不同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3) 有违反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行为的。

25.2 谈判供应商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要求：

- (1) 合同履行期限不确切或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 (2) 最后报价有选择性的；
- (3) 谈判供应商最后报价表中提供的货物或服务中存在缺（漏）项的；
- (4) 最后报价超过最高限价金额的；
- (5) 被谈判小组认定存在重大负偏离的；
- (6) 符合谈判文件其他规定的。

所谓重大负偏离是指谈判供应商对谈判文件的响应在范围、质量、数量和完工期限等方面明显不能满足采购需求的。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谈判小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6. 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6.1 坚持公平、公正地对待所有的谈判供应商。

26.2 按照同一评审程序及方法、标准评审谈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详细评审办法见本谈判文件第五章。

26.3 谈判小组按谈判文件第五章中公布的评审办法进行评审，确定成交候选供应商。

27. 谈判过程保密

27.1 谈判是竞争性谈判的重要环节，谈判工作在谈判小组内独立进行。谈判小组将遵照评标原则，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在宣布成交结果之前，凡属于审查、澄清、评价、比较响应文件等有关信息，相关当事人均不得泄露给任何谈判供应商或与谈判工作无关的人员。

27.2 谈判供应商不得向谈判小组成员询问谈判情况，不得以任何行为影响谈判过程，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7.3 在谈判期间，代理公司工作人员负责与谈判供应商进行联络，谈判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代表私下交换意见。

28. 代理公司和谈判小组不向未成交的谈判供应商解释未成交原因，也不对谈判过程中的细节问题进行公布。

六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签约

29. 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29.1 谈判小组将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比较，根据谈判文件中公布的评定成交标准推荐出成交候选供应商。在收到评审报告后1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应确定质量和 Service 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1个工作日内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成交结果将在招标公告发布同媒体进行公告。

29.2 谈判结束后，采购人保留必要时对成交候选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所有资料真实性、合法性进行实地考察的权利。经查实，若供应商有提供虚假证明文件的行为，社会代理机构将建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做出列入不良记录、停止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理。

30. 成交通知

30.1 确定成交供应商后，由代理公司向成交供应商签发《中标（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于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一日内及时到代理公司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

30.2 《中标（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的，或者中标（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放弃成交项目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1. 履约保证金：无。

32. 签订合同

32.1 成交供应商按招标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人应在合同签订后将合同进行备案。谈判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单独书面保证如若中标应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根据谈判文件和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 30 日内订立书面合同，中标（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投标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并接受相关处罚。

32.2 中标（成交）通知书、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谈判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32.3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工程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2.4 授予合同时变更数量的权利

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谈判文件中规定的工程量予以增减，但追加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 10%。

32.5 采购人不按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成交供应商另行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成交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有权责令限期改正、警告、处中标金额的 5-10% 罚款、对直接负责的主管和其他直接人员给予处分，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32.6 成交供应商不按照谈判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另行签订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或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后无正当理由不签订采购合同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有权处以成交金额的 5-10% 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1-3 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公告，没有违法所得，建议工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直至追究刑事责任。

32.7 政府采购合同适用民法典。采购人和供应商之间的在合同中约定的权利和义务，双方均应诚实守信全面履行，否则违约方将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对方损失。

33. 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事项有疑问，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或社会代理机构提出询问。

34. 质疑程序及处理

34.1 若谈判供应商认为其未获得公平评审或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质疑书原件送达采购人或社会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期限的计算，依照下列规定办理：

（一）对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自供应商获得谈判文件之日起计算。

（二）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评审工作结束之日起计算。

（三）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自成交结果公告之日起计算。

34.2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并按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附上相关证明材料。否则，代理公司不予受理：

（一）质疑供应商全称、地址、法定代表人、联系人及联系电话、邮政编码等；

（二）被质疑采购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质疑的具体事项、明确的请求和主张；

（四）质疑所依据的法律依据（具体条款）、具体事实和具体理由。质疑书依据、理由部分只有主观陈述、推理、猜测等，而没有提供客观事实依据、法律依据的；

（五）质疑事项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及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属于保密或者处于保密阶段的事项，供应商必须提供正常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供应商不能提供或者拒绝提供合法的信息来源或有效证据的；

（六）充足有效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涉及产品功能或技术指标的，应出具相关制造商的证明文件；

（七）质疑材料中有外文资料的，应一并附上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八）提起质疑的日期。

34.3 供应商质疑实行实名制并须在质疑书上署名。供应商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不得以质疑为手段获取不当得利、实现非法目的。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应当由主要负责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供应商其他工作人员或代理人员在质疑书上的署名不具有法律效力。

34.4 供应商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宜，应当提交授权委托书，并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授权委托书应当由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34.5 提交质疑书时，供应商应同时提交本人身份证，委托他人代理质疑事宜的，还应提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

供应商是法人的，应一并提交法人营业执照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供应商是其他组织的，应一并提交其他组织营业执照和主要负责人身份证。

供应商应当提供上述证明材料的原件及复印件，原件经采购人或社会代理机构核对无误后返还。

34.6 质疑书提交方式。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应当在法律规定的时间内向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当面提交质疑书纸质文件及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以电子邮件、传真或非法定邮寄方式等其他方式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或者不是供应商或者其委托代理人提交质疑书及相关证明材料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拒收。

34.7 供应商不得虚假质疑和恶意质疑，并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通过捏造事实、伪造证明材料等方式提出异议或投诉，阻碍招投标活动正常进行的，属于严重不良行为，代理公司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4.8 采购人或社会代理机构将在收到符合上述条件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审查质疑事项，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递交谈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的质疑，如涉及采购程序的由社会代理机构回复，涉及谈判文件资格条件、商务部分、技术需求、评审办法的由采购人进行回复）。若质疑涉及招标制度或程序，将被转交政府采购的管理部门审查。代理公司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调查论证费用。

34.9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或社会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以及采购人或社会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投诉。

34.10 供应商投诉事项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供应商有通过非公开途径进行质疑、利用非法定邮寄方式、未告知采购人及代理机构质疑事宜等隐秘质疑行为的将被认定为恶意质疑，采购人及代理机构将提请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依法予以处罚。

35. 供应商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或社会代理机构将建议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诚信记录名单或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理：

- (1) 供应商在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其响应文件的；
- (2) 谈判过程中未经谈判小组同意擅自中途退场；
- (3) 供应商恶意串通使谈判失去竞争性的；
- (4) 向社会代理机构或谈判小组有意提供虚假材料的；
- (5) 供应商响应文件出现妨碍公平竞争的行为的；
- (6) 未在响应文件规定的期限内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的；
- (7) 成交供应商因自身原因在中标（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未能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8) 违反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

七、免责条款

36. 由于网络和电子化系统原因对招标（采购）活动造成的影响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详见附件）

附件：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第三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合同样本

合同编号：_____

供方（成交供应商全称）：_____

需方（采购人全称）：_____

供方持代理机构签发的中标/成交通知书 [项目编号：_____号]，根据项目采购文件、供方的投标/响应文件，按照《民法典》等有关法规，与需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合同条款：

一、本合同名称：_____。

二、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

供货范围、技术规格及分项价格如下：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技术参数 (详细配置)	单位	单价	数量	合计	质保期
总价	小写：¥						
	大写：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角 分						

三、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所供货物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要求。供方应提供全新未拆封产品（包括零部件、附件、备品备件），如确需拆封的，应在供货前征得采购人同意，否则视为不能交货。供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需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负责可能的弥补缺陷。需方对货物规格、型号、质量有异议的应在收到货物后30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供方提出。

四、售后服务承诺：

- 1、 售后服务响应时间：
- 2、 解决问题时间：
- 3、 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及联系方式：
- 4、 其他服务承诺：

五、合同履行地点及进度：合同生效后，供方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按需方要求在（需方指定的地点）完成本项目的交货。货物运送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六、供方在交付货物时应向需方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合格证书及其他相关资料，否则按不能交

货对待。

七、人员培训：供方免费对需方人员进行技术培训，直到需方人员熟练操作或掌握为止。

培训地点：_____；培训时间：_____；

培训方式：_____；

八、验收要求。

1、供方履约完毕及时向需方提出验收申请。

2、需方在收到供方验收申请后3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需方成立3人及以上验收工作组（合同金额在50万以上的验收工作组不少于5人），按照谈判文件规定、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采购项目以及需方认为必要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如本项目属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检测项目，需方必须委托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验收。

3、验收合格后10日内，需方出具《采购验收报告》。由质量检测机构负责验收的，还应出具合法的检测报告。

九、付款程序、方式及期限：

1、供方开具以需方单位名称为抬头的发票。

2、付款方式：货物（设备）调试、验收合格，乙方提供付款的相关手续并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后30日内，甲方支付项目款总额的100%。

十、违约责任

供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规定标准及合同要求的，或者供方不能交付货物，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总值____%的违约金，需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赔偿损失。供方如逾期完成的，每逾期一日供方应向需方支付合同金额的____%违约金。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拒收拒付部分货物款总额____%的违约金；需方如逾期付款的，每逾期付款一日的需方应向供方偿付所欠合同金额____%的违约金。

十一、供需双方应严格遵守采购文件要求，如有违反，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处理。

十二、若供应商提供产品出现质量问题，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由供应商承担。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新乡市法定的技术鉴定部门进行质量鉴定。

十三、本项目采购文件及其修改和澄清，谈判记录及供方在报价中的有关承诺及声明均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四、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供需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签订合同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但不能违反采购文件及供方的投标或响应文件所规定的实质性条款。

十六、知识产权：

供方须保障需方在使用该项目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供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如需方因此而招致损失的，供方应赔偿该损失。

十七、合同生效、备案及其他

- 1、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 2、需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七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副本报相关部门备案。

供方（公章）：

需方（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签字）：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地址： 需方所在地

第四章 采购项目需求及有关要求

一、项目内容与相关要求

1. 项目编号：牧野竞谈-2025-8
2. 项目名称：新乡市牧野区西干道小学录播室及教学仪器采购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4. 预算金额：350000.00元；最高限价：350000.00元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项目内容：新乡市牧野区西干道小学录播室及教学仪器采购。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内容及有关要求”；

（2）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财政资金，已落实；

（3）标段划分：1 个标段；

（4）供货及安装期：合同签订后 25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5）质保期：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6）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相关规范和标准，满足采购人要求；

6. 合同履行期限（供货及安装期）：合同签订后 25 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并交付使用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否

二、采购项目需求及技术参数要求

2.1 录播室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参数内容	数量	单位
录播设备				
1	精品录播 显示终端 主机	<p>1. 主机系统内存$\geq 8\text{GB}$，主机存储容量$\geq 1\text{TB}$，主机采用≥ 3颗 ARM 架构处理器，主处理器采用 8 核架构，2 颗协处理器均采用 4 核架构。</p> <p>2. 为保证不影响授课，主机无风扇设计，主机噪声小于 20dB (A)</p> <p>3. 支持≥ 2个 HDMI 高清采集接口，支持分辨率包含：$3840 \times 2160\text{p}@30\text{Hz}$并向下兼容。</p> <p>4. 支持录制倒计时，自定义设置≥ 4种倒计时时间。</p> <p>5. 主机能够独立完成视频采集、音频采集、音频编码、视频编码、音频处理、视频处理、直播、录制、互动、专业导播、远程运维参数设置功能。</p> <p>6. 支持通过主机屏幕实现画面预览，可同时预览≥ 7路画面。</p> <p>7. 主机内置扬声器，支持音频检测，通过主机内置扬声器可以播放测试音频，通过主机一体化屏幕进行视频预览时能够同步播放音频，且可控制播放音频音量大小。</p> <p>8. ★支持断电扩声，在主机完全断电的情况下，从主机线路音频通道上输入的音频可以从主机输出通道输出，且≥ 2个音频输入通道可以支持该功能。（需提供具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p> <p>9. 标配壁挂支架，可通过转轴实现翻转，便于接插线和维护。</p> <p>10. 支持≥ 4个 USB 类型接口，其中 USB-A 接口≥ 3个，Type-C 接口≥ 2个。</p> <p>11. 支持≥ 4路高清视频输出，4 路视频输出可同一时间输出不同视频源，且输出最大分辨率均可达到 4K，其中 HDMI 信号输出≥ 3路且 UVC 信号输出≥ 1路。</p> <p>12. ★主机采用≥ 15英寸电容触控屏，屏幕分辨率$\geq 1920 \times 1080$。（需提供具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p> <p>13. ★屏幕需满足无蓝光危害，符合 IEC 62471:2006 要求，即在 10000s（约 2.8h）内不造成对视网膜蓝光危害（LB），其 LB 需达到≤ 100</p>	1	台

		<p>W·m-2·sr-1。（需提供具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p> <p>14. 主机供电采用安全电压，整机供电电压≤24V。</p> <p>15. 支持通过主机一体化触控屏幕，选择自动/手动导播模式。</p> <p>16. 支持串口通信，可通过中控协议实现中控控制，控制开关机、开始/暂停/停止录制。</p> <p>17. ★可通过 IOT 物联平台实现对主机的远程升级，可按照行政区域分区升级；支持本地通过 U 盘进行升级。（需提供具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p> <p>18. 支持≥4 个 RJ45 接口，其中≥3 个支持 POE。</p> <p>19. ★支持≥1 个阵列麦克风输入接口，可在不接入音频处理器的情况下，通过网线就可以完成≥8 个阵列麦克风接入主机，通过网线可以实现≥2 个麦克风的供电、音频信号传输、音频参数设置，支持数字音频传输。（需提供具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p> <p>20. 音频编码码率支持 320Kbps 并向下兼容，支持 128 Kbps 、48Kbps 可选。采样率支持 48kHz。音频信号处理延时≤20ms。频率响应 20Hz~20kHz。</p> <p>21. ★支持标准 USB 音视频信号输出，通过主机 Type-C 接口可以实现图像和声音输出，输出音频可通过主机控制软件实现混音，兼容主流视频会议软件。（需提供具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p>		
2	主机导播系统	<p>1. 在导播界面的预览窗口可实时观看教师全景/特写、学生全景/特写、多媒体显示终端、板书画面共 6 路画面，点击可进行画面切换。预览画面可实时推流给资源平台，实现平台直播。</p> <p>2. 支持电影模式和资源模式同步录制，可根据用户的不同需求选择录制模式。</p> <p>3. 支持多种格式的字幕，可输入中文、英文、数字、特殊符号，数量≥200 个字符；支持调节文字大小、文字透明度；支持≥5 种文字颜色设置。</p> <p>4. 录播画面比例支持 16: 9。支持多种画面模式，支持单画面、画中画、左右等分、三画面、四画面多种画面合成模式，支持自动导播、手动导播，可通过互动录播显示终端主机一体化触控屏实现模式选择。</p> <p>5. 导播优先级可自定义设定，支持定时切换设置，可自由选择切换时间</p>	1	套

	<p>和切换画面，支持根据学生、老师行为状态实现画面智能切换。</p> <p>6. 支持设定图片台标，支持 jpeg、png 两种格式，支持$\geq 20\text{MB}$台标文件，台标大小比例可通过主机一体化屏幕实现设置，台标位置可以通过主机一体化屏幕设定在 PGM 任意位置，支持快速台标位置设定功能，支持 4 个快速位置。</p> <p>7. 支持外接导播台，可通过导播台实现对录播显示终端主机的录制控制、画面切换、云台跟踪、预置位设定与调取、音量调节。</p> <p>8. 支持通过互动录播显示终端主机的一体化屏幕实现预置位设置与调用，预置位≥ 9个。</p> <p>★9. 支持通过 U 盘导入视频、图片作为片头片尾素材，不少于 3 种格式；支持单个视频文件$\leq 200\text{MB}$，单个图片文件$\leq 20\text{MB}$，可保存≤ 10个素材；支持设定片头片尾保持时间，保持时间在 5s~10s 之间可选，片头片尾素材可直接在互动录播显示终端主机的一体化屏幕上进行删除。（需提供具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p> <p>10. 支持导入与导出互动录播显示终端主机配置文件，进行升级和调试。</p> <p>11. 支持本地导播、远程导播，本地导播可通过互动录播显示终端主机一体化触控屏实现本地导播控制；也可通过触控回传实现画面导播，无需外接键鼠设备，通过交互智能平板实现对互动录播显示终端主机的导播控制，远程导播可通过网络实现远程导播控制。</p> <p>12. 在导播界面的预览窗口可实时观看教师全景/特写、学生全景/特写、多媒体显示终端、板书画面共 6 路画面，点击可进行画面切换。预览画面可实时推流给资源平台，实现平台直播。</p>		
--	--	--	--

3	主机互动系统	<p>1. 支持手动切换发给远端的画面。支持通过互动录播显示终端主机一体化触控屏实现音量大小调整、静音。支持互动过程中一键全屏，全屏放大主画面，隐藏所有图标。支持开启和关闭桌面共享功能。</p> <p>2. 同时支持自动连线和手动连线，自动连线模式下，听课端会自动接通来自主讲端的互动请求，可选择设置关闭，手动连线模式下，当主讲端发出呼叫请求后，在互动录播显示终端主机一体化触控屏上会出现呼叫提醒，用户可选择接听或者挂断。</p> <p>3. 支持互动清晰度设置：支持 1080p@60fps，分辨率可选择 1080p、720p、VGA、QVGA，帧率可选择 60fps、30fps、25fps。互动画质等级可选≥4个等级。</p> <p>4. 无需通过任何第三方软件即可进行网络监测，并在互动录播显示终端主机的一体化触控屏上显示主机网络状态；实现对网络联通性、网络稳定性、上行速度、下行速度、网络追踪性、网卡信息实时检测；在一段时间内，支持以折线图方式实时呈现网络稳定性、上行速度和下行速度。</p> <p>5. 支持微信扫码登录，无需单独输入账号，使用微信扫码互动录播显示终端主机的一体化触控屏上显示的二维码即可登录互动系统，登陆后显示用户头像和用户名。</p> <p>6. 互动过程中可随时邀请新的听课端加入，支持拨号呼叫，用户可通过互动录播显示终端主机一体化触控屏上的拨号键盘实现拨号呼叫；支持互动通讯录功能，通讯录可显示最近呼叫的账号信息，可通过通讯录实现一键呼叫。</p> <p>7. 支持一键结束互动，用户通过互动录播显示终端主机一体化触控屏一键结束互动。</p> <p>8. 支持通过互动录播显示终端主机一体化触控屏实现导播控制，过程中可选择自动导播/手动导播；支持通过 PC 客户端软件进行远程导播控制。</p> <p>9. PC 客户端软件支持进行互动听课端列表查看、发言管理功能。</p> <p>10. 支持双流自动发送，设置自动发送后，建立呼叫，主讲教室自动发送双流。</p>	1	套
---	--------	--	---	---

		<p>11. 支持课程预约功能,互动录播显示终端主机能接收平台下发的互动课表,并显示于互动显示终端主机一体化触控屏上,用户点击课表即可立即加入课堂,进行实时互动。</p> <p>12. 教师在开始授课前可根据互动录播显示终端主机一体化触控屏检查设备是否正常,包括:在预监画面查看各个视频画面是否正常;在预监画面进行音量调节和查看声音是否正常;支持自动导播和手动导播模式切换;自动导播模式下支持设置参与自动导播的导播画面;选择是否开启直播和桌面共享。</p> <p>13. 支持三种混流方式,推流端混流、拉流端混流、服务端混流。</p>		
4	主机视频处理系统	<p>1. 支持合成 4K 的 PGM 画面,包含导播画面、教师全景画面、教师特写画面、学生全景画面、学生特写画面、板书画面。</p> <p>2. 支持多种类型视频信号接入,可支持网络视频信号接入、高速数字信号 HDMI 接入。</p> <p>3. 主机可通过 rtsp 协议接入第三方摄像机视频流。</p> <p>4. 支持≥ 3种编码复杂度,支持 Baseline Profile、Main profile、High profile。</p> <p>5. 支持设置不少于两种码率控制方式,支持 CBR (Constant Bit Rate)、VBR (Variable Bit Rate)。</p> <p>6. 主机可通过网络实现对接入摄像机的设备信息检索。</p> <p>7. 支持 POE 摄像机接入。</p> <p>8. HDMI 采集通道支持画面缩放,可完成 4K 图像采集。</p>	1	套
5	云台摄像机	<p>1. 采用 1/1.8 英寸 CMOS 传感器,传感器有效像素≥ 800万</p> <p>2. 支持畸变矫正功能,畸变$< 1.5\%$,校正后可实现视觉无畸变</p> <p>3. 支持不少于 40 倍变焦</p> <p>4. 支持自动白平衡,背光补偿,支持 2D、3D 数字降噪</p> <p>5. 水平视场角不小于60°</p> <p>6. 云台水平转动范围不小于$\pm 170^\circ$</p> <p>8. 云台垂直转动范围不小于$\pm 30^\circ$</p> <p>9. 预置位个数不小于 255 个</p>	4	台

6	云台摄像机图像处理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设备采用 ARM 硬件架构，linux 操作系统。 2. 支持自动白平衡。 3. 支持背光补偿功能。 4. 支持 2D、3D 数字降噪。 5. 支持不少于 4 种编码等级,包含 baseline、mainprofile、highprofile、svc-t。 6. 支持 AAC、G711A 两种音频编码格式。 7. 支持 TCP/IP, HTTP, RTSP, RTMP, Onvif, DHCP, 组播等网络协议。 8. 支持设置摄像机分辨率、帧率、码率。 9. 支持设置摄像机亮度、饱和度、对比度、锐度、色度、快门速度。 10. 图像支持左右镜像、上下翻转，默认不开启。 11. 支持对摄像机网络进行管理，包括设置 IP 地址/网关/DNS 等，支持组播协议搜索 IP 地址，并修改摄像机 IP。 12. 支持 RTMP 推流，RTSP 拉流，地址可设置。 13. 支持 ONVIF 协议，可预览 ONVIF 画面。支持 GB28181 协议，可使用 GB28181 协议推流。 	4	套
7	4K 教师摄像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镜头水平视场角$\geq 40^\circ$，传感器尺寸\geqCMOS 1/2.8 英寸，传感器有效像素≥ 800 万。 2. 一体化集成设计，支持 4K 超高清，最大可提供 4K 图像编码输出，同时向下兼容 1080p, 720p 等分辨率。 3. 内置图像识别跟踪算法，无需物理转动，即可实现平滑自然的跟踪效果，避免干扰课堂教学。 4. 全景画面支持畸变矫正功能。 5. 全景画面与特写画面必须采用相同图像传感器和图像处理器，确保两者图像输出亮度、颜色、风格等保持一致。 6. 整机接口≥ 1 路 RJ45，支持 POE 有线网络供电，只需要 1 路网线，即可实现供电及信号传输，支持同时输出特写和全景等多路画面。 	1	台

8	教师摄像机图像处理系统	<p>1. 4K 教师摄像机内嵌智能跟踪算法，无需单独安装定位跟踪主机及其他任何辅助拍摄设备，即可实现跟踪定位控制功能。</p> <p>2. 系统应采用智能图像识别算法，高清摄像机同时输出 2 路场景画面并分析计算，实现 1 台摄像机的 2 景位拍摄，通过导播跟踪系统，实现所有画面的自动导播切换：</p> <p>a. 当教师在讲台区域站立授课时，自动切换为教师特写，当教师在讲台区域进行走动时，自动切换到教师全景；</p> <p>b. 当教师切换多媒体授课时，自动切换为多媒体特写画面。</p> <p>3. 支持设置摄像机分辨率、帧率、码率。</p> <p>4. 支持设置摄像机亮度、饱和度、对比度、锐度、色度、快门速度。</p> <p>5. 图像支持左右镜像、上下翻转，默认不开启。</p>	1	套
9	4K 学生摄像机	<p>1. 镜头水平视场角$\geq 90^\circ$，传感器尺寸\geqCMOS 1/2.8 英寸，传感器有效像素≥ 800 万。</p> <p>2. 一体化集成设计，支持 4K 超高清，最大可提供 4K 图像编码输出，同时向下兼容 1080p, 720p 等分辨率。</p> <p>3. 内置图像识别跟踪算法，无需物理转动，即可实现平滑自然的跟踪效果，避免干扰课堂教学。</p> <p>4. 全景画面支持畸变矫正功能。</p> <p>5. 全景画面与特写画面必须采用相同图像传感器和图像处理器，确保两者图像输出亮度、颜色、风格等保持一致。</p> <p>6. 整机接口≥ 1 路 RJ45，支持 POE 有线网络供电，只需要 1 路网线，即可实现供电及信号传输，支持同时输出特写和全景等多路画面。</p>	1	台
10	学生摄像机图像处理系统	<p>1. 4K 学生摄像机内嵌智能跟踪算法，无需单独安装定位跟踪主机及其他任何辅助拍摄设备，即可实现跟踪定位控制功能。</p> <p>2. 系统应采用智能图像识别算法，高清摄像机同时输出 2 路场景画面并分析计算，实现 1 台摄像机的 2 景位拍摄，通过导播跟踪系统，实现所有画面的自动导播切换：</p> <p>a. 学生起立发言时，首先切换为学生全景，再过渡为发言学生的特写画面，当多名学生站立时，自动切换到学生全景；</p>	1	套

		<p>b. 学生跟踪具备人脸检测辅助识别功能。</p> <p>3. 支持设置摄像机分辨率、帧率、码率。</p> <p>4. 支持设置摄像机亮度、饱和度、对比度、锐度、色度、快门速度。</p> <p>5. 图像支持左右镜像、上下翻转，默认不开启。</p>		
11	远程互动课堂软件	<p>【显示终端】</p> <p>1. 支持微信扫码登录，无需输入帐号密码即可实现登录，用户可便捷、快速进入课堂。</p> <p>2. ★支持显示预约的活动信息，包括直播活动、互动课堂、网络教研的活动类型、活动名称、活动时间、活动状态。（需提供具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p> <p>3. 支持搭配录播主机，进入录制视频、直播活动、互动课堂、网络教研活动。</p> <p>4. 支持在课前设置录播机的录制画面、导播模式。</p> <p>5. 支持直接创建公网直播，即时生成直播二维码，无需通过平台进行提前预约。</p> <p>6. ★支持用户通过直播链接，观看已结束的直播活动视频，视频在云端保存七天，并支持下载 MP4 格式到本地。（需提供具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p> <p>7. ★支持直接创建网络教研，即时生成教研二维码，扫码可进行查看教研简介、发送点评等。无需通过平台进行提前预约。（需提供具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p> <p>8. 支持按键拨号形式，在互动课堂与网络教研功能中，可直接拨号呼叫，账号为 11 位手机号码，符合用户的日常使用习惯。</p> <p>9. 支持通过房间号加入互动课堂或网络教研，听课端可直接输入房间号加入到房间中进行互动。</p> <p>10. 可查看参与互动的教室网络连接情况，房间内所有成员都能查看到每个上台成员的网络情况。</p> <p>11. 支持美颜功能，美化课堂人物效果。对本地摄像头画面进行美颜处理，并显示对应的实时画面，方便教师查看美颜效果；至少支持自定义 8 个</p>	1	套

	<p>美颜项目。</p> <p>12. 主持人可以控制锁定房间,保证课堂安全,避免陌生人加入影响课堂。</p> <p>13. 系统智能分配授课老师及不同听课成员的默认笔迹颜色,学生可区分不同教室板书内容。</p> <p>14. 支持用户在线打开云课件列表,无需下载至本地,即可在线打开云课件进行展示及讲授。</p> <p>15. ★支持用户在云课件中进行远程同步课堂活动,异地教室的学生可同时在在大屏上参与活动。支持至少 6 种类型、50 个模板的课堂活动。(需提供具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p> <p>16. ★支持生成拍照上传二维码,使用手机微信扫码后,可直接拍照或选择手机相册的照片,实时上传至授课教师大屏,听课成员同步显示照片内容,且分别支持授权授课老师与听课成员的对照片进行拖动、放大、批注操作,实现远程讲评。(需提供具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p> <p>17. ★画板同步:授课过程中支持用户调起画板工具,提供不少于 4 种书写工具和 14 种基础颜色;提供调色板功能,可选择任意基础颜色进行混合产生新的颜色;画板工具中所有功能均可在授课老师以及各听课成员端同步操作,且可同时独立调色,互不干扰。(需提供具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p> <p>18. 授课过程中支持用户调起乐器工具,提供虚拟键盘,不少于 36 个琴键,授课老师弹奏的内容可同步到所有听课成员;听课成员也可弹奏并反向同步给所有授课老师及其他听课成员。</p> <p>19. 支持互动课堂中可对本地班级、听课班级中表现好的班级发送点评奖励,每堂课可统计各班点评总分,并在课上一键展示最高得分的班级进行表扬。</p> <p>20. ★提供不少于 4 个通用工具,8 个学科工具,支持语文、数学、英语、美术、地理等学科使用,并支持授课老师与听课成员多方交互触控。(需提供具有 CNAS 标识的检测报告)</p> <p>【移动端】</p> <p>1. 为保证 APP 安全性,需通过官方应用商城进行下载并安装。iOS 支持</p>		
--	---	--	--

		<p>通过官方 AppStore 下载，安卓端支持通过应用宝进行下载。</p> <p>2. 安卓端或 iOS 端支持用户修改个人头像、昵称及学科学段。</p> <p>3. 安卓端或 iOS 端支持通过手机号或房间号加入互动课堂以及网络教研，支持音视频互动以及文字互动。</p> <p>4. 安卓端或 iOS 端支持观看“互动课堂”课后报告，可查看互动数据、直播数据，互动数据包含：可查看互动时长、人均参与时长、参与人数、互动工具使用次数，直播数据包含：观看人次、人气峰值、直播总时长、点评人数、点评条数、点赞总数、签到人数。</p>		
12	阵列麦克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麦克风采用≥ 4核的国产音频芯片。 2. 麦克风频率响应范围不低于 50Hz~16KHz。 3. 麦克风拾音半径$\geq 8m$。 4. 麦克风信噪比$\geq 68dB$。 5. 麦克风声压级$\geq 130dB SPL$，10%THD@1 KHz。 6. 麦克风无需额外适配器供电，能够通过网线实现麦克风供电、音频信号传输、参数调整。 7. 麦克风具备≥ 1个状态指示灯，可显示麦克风工作状态。 8. 麦克风采用标准 1/4 吋螺口，适配各种类型标准吊杆。 9. 麦克风支持≥ 2个数字音频接口，每个接口都具备输入接口和输出接口能力，支持盲插。 10. 麦克风支持≥ 1个 Type-C 接口。 11. 麦克风内置≥ 8个硅麦传感器单元。 12. 麦克风支持在线 OTA，可在线对麦克风进行升级，无需人员现场维护。 13. 麦克风支持降噪、回声抵消、混响抑制、自动增益控制、多麦融合多种音频算法。 14. 麦克风支持无损数字音频传输，避免模拟信号传输导致的电流干扰。 15. 麦克风套件标配 2 支麦克风和 2 套安装支架。 	3	套

13	麦克风音频处理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支持全频带全双工自适应回声消除算法。 2. 支持全频自适应 AI 降噪技术, 降噪电平$\geq 24\text{dB}$。 3. 支持自动增益控制。 4. 支持啸叫抑制。 5. 支持智能混音, 可智能选择最佳麦克风采集音频。 6. 支持多通道音频矩阵, 可根据场景需求进行相应设置。 7. 支持音频参数调节。 8. 支持波束成形。 9. 支持远程 OTA 升级。 10. 支持连接录播主机作为录播音频输入设备使用, 也可连接 Windows 系统, 并为其提供音频输入。 	3	套
14	无线麦克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麦克风支持≥ 1个 3.5mm 音频接口, 可输入头戴麦音频信号, 输出幅值$\geq 2\text{V}$ (RMS)。整机 3.5mm 音频接口≥ 2个。 2. 麦克风整机≥ 1个 USB Type-C 接口。 3. 麦克风支持≥ 1个 Pogo pin 接口, 支持通过 Pogo pin 接口进行充电。整机 Pogo pin 接口≥ 2个。 4. 麦克风支持≥ 1个三合一按键, 可控制麦克风的开关机、静音和配对。 5. 麦克风支持≥ 2个音量控制按钮, 可通过音量“+”“-”按钮控制麦克风输出音量。 6. 麦克风单体重量$\leq 30\text{g}$。 7. 麦克风标配充电仓, 方便快速充电及收纳。 8. 麦克风充电仓支持电量指示, 通过灯珠亮灭数量充电仓剩余电量及充电状态。 9. 支持任意两个麦克风放入同一个充电仓完成配对, 配对后两个麦克风可同时连接一个接收端。 	1	套

15	无线麦克风音频处理系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麦克风采用基于Bluetooth 5.2的LE Audio技术标准，保证高品质抗干扰、低功耗、低延时传输。 2. 麦克风音频编码方式采用LC3 plus。 3. 支持啸叫抑制算法，当音箱安装在正常高度（2.5m）时，本地扩声教室后排9m距离音量为75dB时，通过算法可实现本地扩声无啸叫现象。 4. 支持全频自适应降噪技术。 5. 支持全频自适应降噪技术。 6. 支持智能混音，支持多通道输入混音。 	1	套
16	音箱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功放与互动音箱一体化设计，帮助教师实现多媒体扩音以及本地扩声功能。 2. 双音箱有线连接，机箱采用塑胶材质，保护设备免受环境影响。 3. 输出额定功率$\geq 2*15W$。 4. 配置独立音频数字信号处理芯片，支持啸叫抑制功能。 5. 支持教师扩声和输入音源叠加输出。 	1	对

17	资源管理平台	<p>1、基础管理</p> <p>1)系统应采用模块化设计，便于运维管理，采用设计 B/S 架构，用户可以通过浏览器实现数据看板查看、实时巡课、名师示范课点播、用户管理等功能。</p> <p>2)系统应至少提供超级管理员、内容管理员、权限管理员、专递课堂管理员四种默认角色，分别具备不同模块的管理权限；在添加区域管理员时，可根据所属的行政地区，为不同层级的管理者设置所管辖的区域权限。</p> <p>3)系统应支持管理员根据不同教师的工作需求创建角色，自定义该角色的名称和可使用的功能权限；并可查看各角色的人数，方便管理。</p> <p>4)教师应可以通过自主账号登录平台，根据教师个人学习需求对全区域的名师示范课等视频课程进行筛选、点播观看、在线学习。</p> <p>5)录播主机录制的视频应可以自动上传至平台，支持本校教师或管理员可对视频进行名称编辑、学科学段编辑、下载、删除、发布课程等操作。</p> <p>6)在课程发布时，应可选择对应的学段、学科、发布模块、示范课分类等，方便用户按不同维度查找课程。</p> <p>7)系统应支持区域管理员和学校管理员分别对所管辖区域范围内，教师申请发布的课程进行审核，监控公开课程资源的质量；拒绝课程发布时，需填写拒绝原因；若课程未通过时，系统将在消息中心自动通知该课程归属的教师。</p> <p>8)系统支持用户修改昵称、密码及头像设置等，并可重新绑定用户手机号，同时关联绑定/解绑个人微信号。</p> <p>9)系统应支持名师、名校、教研组等认证管理。</p> <p>①. 名师认证：可通过用户的 11 位手机号码进行快速查询，根据查询后该教师的姓名、学科学段、所在区域、已上传示范课数量、课程播放量、参与教研活动次数等信息，确认身份并认证成为名师；</p> <p>②. 教研组认证：系统应可通过名称输入进行快速查询，根据查询后该教研组负责人姓名及账号、小组成员数、已开展教研活动次数，确认教研组信息并认证；</p>	1	套
----	--------	---	---	---

	<p>③. 名校认证：系统应可通过输入名称快速查询，根据查询后该学校的教师人数、已上传示范课数量、课程总播放量，确认学校信息并认证；</p> <p>④. 认证后，该名师、教研组或名校的名称后面需带有官方认证标识，方便师生进行快速查找精品资源。</p> <p>10)通过认证的名师、教研组、名校，应可实时在认证列表中查看认证名师的示范课数、课程播放量、参加的教研活动数，名师教研组的参加人数、参加的教研活动数，及认证名校的教师人数、示范课数、课程播放量。</p> <p>11)平台应支持本地视频上传，对上传视频可进行标题描述、课程介绍等设置，可选择默认的视频缩略图封面，也可选择本地图片上传成为封面。</p> <p>12)在添加课程计划、课程审核通过/被拒绝、认证成功、成功加入教研组等消息可在主页面实时提醒。</p> <p>13)设备管理功能：</p> <p>①. 平台需实时显示学校内设备总数、在线设备总数、正在直播或录制的活跃设备数，实时呈现学校录播设备整体情况；</p> <p>②. 学校管理员应可实时监控校内录播设备的状态，包括设备CPU占用率、网络上下行带宽、磁盘空间情况、内存情况、系统版本，方便远程运维；</p> <p>③. 平台需支持学校管理员进行远程关机、重启、密码设置等操作。</p> <p>14)学校管理员可设置录播设备的直播模式为公网直播，自由发起公网直播活动，方便举办公开课、校园培训等活动。</p> <p>①. 直播全局调度系统：实时收集节点负载、网络质量，并根据终端用户的IP，将用户请求引导至最优的节点，以降低时延，提升流畅率。</p> <p>②. 冗余带宽：云服务器具备T级的带宽储备和百万级并发承载能力，可应对突发增量的用户访问。</p> <p>15)支持用户创建直播，提前设置预约直播信息，并获取直播地址及二维码海报，方便提前发布直播信息。</p> <p>16)可根据直播开始时间和结束时间，分类显示所有直播的当前状态，包括未开始、进行中、已结束；用户可通过状态筛选不同的直播进行编辑</p>		
--	---	--	--

	<p>管理。</p> <p>17)应支持模糊搜索,支持输入与直播名称相关的关键字,搜索直播活动。</p> <p>18)在直播结束前,应支持教师修改直播的结束时间、直播场地、名称、封面、课件、直播简介、聊天互动权限等设置,并保持原分享链接和二维码不变,避免因活动调整导致原分享链接和二维码失效。</p> <p>19)用户应可一键生成直播海报或链接并进行分享,其他用户通过扫描海报上的二维码或打开链接的方式,观看直播视频。</p> <p>20)直播活动应支持生成直播海报,生成后用户可直接在网页中一键复制图片,并粘贴至微信中发送,无需下载图片保存本地,提高分享效率。</p> <p>21)所创建的活动需支持分享链接地址,PC端、移动端访问查看直播活动的相关信息,包括封面、活动名称、学校名称、活动开始时间、简介、预览课件等;在预览课件时,用户可在课件上进行书写、擦除、移动图片素材等操作,且操作不影响原课件内容,方便评课老师在直播开始前,预览主讲老师的课件。</p> <p>22)教师应可选择云课件与直播关联,无需耗时上传本地文件;课件与直播关联后,支持用户在活动开始前查看云课件;活动开始后,用户可在观看直播视频的同时,在线查看已关联的课件。</p> <p>23)在直播过程中,需支持用户在直播课程中发布评论、点赞、分享观看链接或二维码,同时可查看直播简介、活动课件和实时观看人数。</p> <p>24)在直播开始前和直播过程中,管理员可修改观众聊天互动的权限;可设置为观众禁言,仅允许管理员进行发言,把控直播活动的纪律。</p> <p>25)平台系统应支持活动签到功能,在直播活动开始前,设置签到规则;可选择观众首次进入直播进行签到,或直播开始后15分钟开始签到,适应不同的直播场景。</p> <p>26)支持设置观众签到的输入信息,可选择仅输入“姓名”或“姓名、班级/学校/单位”。</p> <p>27)平台应支持临时发起签到,直播开始后,可对所有正在观看直播的用户发起签到;观众会在直播界面收到实时的签到提醒,帮助教师及时收集观众在线情况。</p>		
--	--	--	--

	<p>28)平台应支持活动数据导出,支持教师以Excel格式导出签到结果,签到结果包括每次签到用户的姓名、账号等信息。</p> <p>29)在直播开始后系统应支持查看直播的人气峰值、观看人次、累计点赞、观众发言次数、签到人数等数据,随时掌握直播情况。</p> <p>30)系统支持开启直播回放功能,开启后用户可在原有直播的分享链接中查看已结束的直播内容,回顾直播精彩环节。</p> <p>31)授课教师可选择直播中各时段生成的回放视频,发布至名校网络课堂/名师示范课,方便其他师生观看。</p> <p>32)平台系统应支持直播分组功能,教师可将多场已创建的直播,添加至同一直播分组,或在分组中直接新建直播;每个直播分组自动生成分享二维码和链接,方便观众在一个分组链接中选择不同直播进行观看。</p> <p>33)平台系统应支持直播分组命名,授课教师对直播分组自定义名称,让直播分组更具辨识度。</p> <p>34)平台系统支持教师删除过期或无效的直播,删除后原有的直播分享链接将自动失效。</p> <p>35)平台系统支持直播集群技术,以支持系统的横向拓展,随系统应用规模的拓展逐渐增加转发服务器以支持更大规模直播,平台支持不少于200点以上高清直播功能。</p> <p>2. 数据统计</p> <p>1)用户应可浏览所管辖的区域数据,包括开通学校总数、加入教师总数、录播教室总数、专递课程总数、课程资源总数、课程观看人次,并可在看板中呈现以上6个数据近一个月的新增数量。</p> <p>2)平台首页应支持看板功能,看板呈现区域内已加入平台的教师的学段学科分布情况,并支持显示学段教师的占比数据,点击具体学段即可显示对应的学科分布情况。</p> <p>3)平台系统应支持区域地图看板呈现,通过选定地图看板的任意区域,可直观展示各下辖区域的开通学校数量、加入教师数量、专递课堂数量等数据。点击任意区域可进入并查看该区域的详细数据情况。</p> <p>4)在专递课堂模块,应支持查看参与专递课堂的学校总数、区域内已完</p>		
--	--	--	--

	<p>成的专递课程总数以及计划的课程总数等；同时还应支持下级区域根据参与专递课堂的学校数量进行排名，支持查看区域内完成专递课程最多的前十名学校，并可显示上榜学校的各自归属区域。</p> <p>5) 在名师课堂模块,应支持查看参与网络研修共同体的活跃教研组总数、区域内上传名师示范课的教师总数、名师示范课的播放总数等；同时支持下级区域根据各自的教研组数量进行排名，支持查看区域内名师示范课播放数最高的前十名教师，并可显示上榜名师的各自归属学校。</p> <p>6) 在名校网络课堂模块，应支持查看参与名校网络课堂的学校总数、区域内的名校网络课程总数及课程播放数；同时支持下级区域根据课程数量进行排名，支持查看区域内名校网络课堂课程播放量最高的前十所学校，并可显示上榜学校的各自所在区域。</p> <p>7) 专递课堂、名师课堂、名校网络课堂等模块数据均支持用户选择不同区域，包含地市、区县等维度进行数据查询，同时也支持时间段包含本学期、本月、本周等维度进行数据查询。</p> <p>3. 移动端观看课程</p> <p>1) 在名师网络课堂/名师示范课的课程页面中,平台需支持一键生成分享海报，可一键复制观看链接，方便分享给其他观众，通过移动端打开观看。</p> <p>2) 分享海报中应包括课程名称、主讲人、学校名称及二维码等信息。</p> <p>4. 视频在线剪辑</p> <p>1) 平台需支持用户对本地上传或录播机录制的视频，通过浏览器完成在线剪辑，将视频的无效内容删除，保留课堂中的重难点和精彩部分。</p> <p>2) 在进行剪辑操作后，需支持用户通过在线预览窗口，实时查看剪辑后的内容，确保视频效果。</p> <p>3) 平台需支持插入课堂活动功能，支持用户在平台上查看已上传的云课件，并选择课件中的课堂活动插入视频中，设置为课程的互动答题环节；课程发布后，用户观看到所对应的课程时间点时，系统将自动弹出课堂活动，需要完成互动答题才可进入下一阶段的知识点学习。</p> <p>4) 需支持视频截图功能，支持用户通过拖拽视频起点与终点，快速去除</p>		
--	--	--	--

	<p>头部或尾部的无效内容，截取保留视频中的重点部分。</p> <p>5) 需支持视频分割与删除功能，支持基于时间刻度，将视频分割成若干个片段，并把无效片段删除。</p> <p>5. 平台运维与服务</p> <p>1) 产品需支持多用户高并发使用场景，具备高容错、强容灾能力，保证各项工作的正常进行。</p> <p>2) 投标产品需定期对技术负责人员、现场建设方的技术、业务人员进行平台运行管理、日常维护、使用操作及资源管理等方面的培训。</p> <p>3) 应提供7×12小时在线接报服务。</p> <p>4) 建设完成后应培训用户使用三个课堂应用管理平台，并提供相关的使用说明手册。</p> <p>5) 平台应支持全局负载均衡技术，支持双数据中心部署，即使在单个数据中心故障的极端情况下，依然可以保障服务稳定高可用。</p> <p>6) 平台应可支撑日百万级别用户访问。</p> <p>7) 平台系统应具备根据应用负载情况自动伸缩的能力，实现分钟级别应用部署和扩容。</p> <p>8) 管理后台应支持监控告警机制，对系统各层级具备监控和告警能力，包括：</p> <p>①. 基础层面：主机，网络，磁盘，操作系统等；</p> <p>②. 组件层面：数据库，缓存，消息队列，k8s，cdn等；</p> <p>③. 应用层面：基于自研的APM系统，实时代码级别监控应用的运行状况，快速诊断并修复系统的性能问题；</p> <p>④. 业务层面：基于自研的Grail系统，实现对特定业务逻辑监控</p> <p>⑤. 提供7*24小时分级告警。</p> <p>9) 系统应提供安全服务，应对不同的安全攻击，包括：</p> <p>①. 防止DDOS攻击；</p> <p>②. 防止SQL注入，XSS，0Day等应用攻击；</p> <p>③. 云主机漏洞扫描和木马查杀等。</p>		
--	---	--	--

教室装修（长 8.3 米宽 7.58 米=63 m²）				
1	自流平	辅料及人工费；	63	m²
2	塑胶地板	采用≥2.0mm厚的运动静音胶垫，采用主要原料为聚氯乙烯，符合国家环保要求，耐磨，有效降低噪音，PVC 塑胶地板，材料及人工费	63	m²
3	墙面隔音处理	墙面木龙骨支架，石膏板饰面；工费+材料；	95	m²
4	墙面聚酯吸音板饰面	墙面吸音处理；规格 1220*2420*12mm，要求吸音率高、隔音性能好，保温隔热，防水、不发霉、无味，使用寿命长，甲醛含量须符合国家要求；工费+材料；	95	m²
5	踢角线	木塑踢脚线，辅料及人工；	31	m
6	窗户盒	15mm 生态板，宽度 200mm	7	m
7	窗帘	单层全遮光窗帘，含滑道	14	延米
8	灯具	600*600mmLED 平板灯，色温 4000K；正白光	16	个
9	开关插座	五孔插座及插排	1	批
10	电路改造	教室电路强弱电改造：包含开槽，埋管，独立电箱控制，2.5 国标铜线 照明 插座；空调 4 平方国标铜线 6 平方主线 以及辅料；	63	m²
11	密封条	门四周加密封条；工费+材料；	1	项
12	学生桌椅	学生课桌椅	48	套
13	教师讲台	国产优质讲台	1	套
14	空调	冷暖类型：冷暖电辅 定频/变频：变频 能效等级：1 级 空调匹数：3 匹 适用面积（36-49）平方 额定制冷量：7200W 制冷功率：2350W 循环风量：1210(m³/h) 室内机运行噪音低-高：35-44dB(A) 室外机运行噪音：56dB(A)	1	台

15	空调	冷暖类型:冷暖电辅 定频/变频:变频 能效等级:1级 空调匹数:1.5匹 适用面积(36-49)平方 额定制冷量:7200W 制冷功率:2350W 循环风量:1210(m'/h) 室内机运行噪音低-高:35-44dB(A) 室外机运行噪音:57dB(A)	2	台
16	录播设备 安装调试	设备安装调试	1	项

2.2 教学设备采购目录

名称	数量
音乐	
指挥棒(2节)	1
小号(FR200)	50
小号嘴(FR200)	100
大队鼓(GBS2412A)	4
小队鼓(GBMP-1455)	8
大镲(30#)	4
小镲(26#)	2
降B萨克斯(200G)	1
巴松(XD100)	1
双簧管(FOB400红木)	1
室外音响(套)(时序电源、调音台、U段话筒、功放、双15音响等)	1
中州大鼓(面)(120CM)	1
中州小鼓(面)(60-80CM)	10
大钹镲(4#)	1
大帽镲(3#)	4
腰鼓镲(1#)	15
黑胶唱片机(CS-01)	1
五线谱电教板(61键)	1
体育	
武术表演刀(刃长60CM)	30

美术	
版画机 (DF-B1000)	1
拉坯机 (YN-JX034)	6
写生灯	1
木制关节人(40CM)	1
版画配套工具	25
陶艺工具包	25
小学美术教学用具箱	3
数学	
演示活动角	20
演示长方体、正方体、圆柱、球	20
演示钟表	20
演示小正方体	20
磁吸小棒	20
天平套装	20
大三角尺	20
三针联动钟表	20
九行数位计数器	20
长方形、正方形	20
长方体展开图	20
正方体展开图	20
长方体、正方体棱长模型	20
圆规	20
透明量角器	10
圆柱、圆锥体表面积演示	10
米尺	10
竖式计数器五档	10
立体分数模型	10
几何形体模型	10
8面空间连接模型	10
圆周率、圆面积计算公式推导演示模型	10
表面涂色的正方体	10
探索几何形体体积计算公式材料	10
杠杆平衡器	10
百数表	10
圆周率、圆面积计算公式推导演示模型	10
科学	
天文望远镜 (90slt)	1
显微镜 (学生用)	6

三、投标要求

1. 供应商在准备响应文件时,要按技术规格中的要求, 标明商品名称、产品型号和具体指标; 并按照采购设备清单要求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设备(产品)技术证明材料, 如检测报告、认证证书等。供应商应对响应文件中提供的技术证明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必要时将对以上资料的原件进行核验。

2. 供应商需按要求提供与投标型号一致的产品说明书或投标所用的支持文件。

3. 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技术规格要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如所供产品存在技术偏离, 供应商应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

4.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质量除应符合技术标书的技术条款外, 也应符合以下三种标准中的一种标准:

(1) 凡产品有现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2) 部颁标准;

(3) 通用国际标准。

5. 技术标书中的技术指标是采购方对所购设备或产品性能的基本要求。

6. 投标产品应为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是最新或目前的型号。供应商应本着为用户服务的宗旨, 完善产品及技术参数, 并在投标说明和技术参数偏差表中注明, 不得以采购文件未列明事项为由, 来降低投标产品的质量。

7. 无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是否明确, 供应商所投报货物必须首先满足国家相关强制性规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性标准。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相关技术要求如与国家相关强制性规定、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性标准不一致的, 以后者为准。

8. 知识产权: 供方须保障需方在使用该项目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产权的指控。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 供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需方购买的设备在使用过程中无需再向设备生产商支付授权费等其他一切费用。如需方因此而招致损失的, 供方应赔偿该损失。

四、安装调试、验收要求

一、安装、调试要求

① 中标人应及时向采购人提供设备及服务, 并承诺与采购人进行积极主动的合作, 中标人必须服从采购人的统一协调, 在设备供货、技术支持、运行维护等方面相互配合;

② 中标人负责本次招标内容的安装、调试, 以达到系统应具有的功能和技术指标, 并负责相关技术支持和维护。同时中标人必须提供设备制造厂商承诺的全部售后服务条款(如质保期、现场维修等), 不得擅自缩小售后服务范围;

③ 产品未经验收时, 由中标人负责保管至采购项目交货结束, 期间发生的损坏、遗失由中标人负

责；

④设备到货后中标人应免费派技术人员在现场安装、调试；

⑤中标人应遵守采购单位安装现场的一切规章制度；

⑥中标人在设备全部安装完工并通过采购方的验收之前应对安装好的设备及设备的安装工具等提供适当的保护、包装或覆盖等处理，直至验收合格，以免设备受损；

⑦安装调试人员在安装中对其他邻近设备、管线等造成损坏，应负责修复及承担一切费用；

⑧调试期间或保修过程中，中标人负责及时清理垃圾，并将包装物及垃圾堆放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二、验收工作组织要求：需方在收到供方验收申请后3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需方成立3人及以上验收工作组（合同金额在50万以上的验收工作组不少于5人），按照谈判文件规定、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承诺，及国家有关规定认真组织验收工作。大型或者复杂的采购项目以及需方认为必要的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如本项目属国家规定的强制性检测项目，需方必须委托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验收。

三、产品验收要求：

①采购人将依竞争性谈判文件及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要求对全部交货设备的型号、规格、数量、外形、包装及资料、文件（如装箱单、保修单、随箱介质等）进行随机抽取验收。验收主要包括：采购人与中标人在设备到货后共同进行开箱检查设备数量、外观、质量性能、备件备品、装箱单等资料及包装；所有货物和附（配）件应符合其规定的性能，无瑕疵和缺陷，质量为全新合格产品，同时有明确的生产制造厂商标志，供方在交货前未经采购人允许不得私自拆毁原包装，否则，采购人有权不予验收，供方对产品质量问题负责包退、包换和包修，由此发生的费用由供方负责；

②验收中设备出现性能指标或功能上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合同要求时，采购人有拒收的权利；

③验收中出现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和合同要求的严重质量问题时，采购人保留索赔的权利；

④在安装现场直至进行最终验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⑤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工程须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⑥验收时间和地点：供应商中标后须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交货要求分别交货至采购人指定地点，设备全部交货并布线完毕后由采购人进行现场验收并最终填写验收报告。基本标准为：是否按交货要求及时完成设备的到货、安装、调试工作，供应商提供的设备质量情况是否确保在“合格”以上。

五、技术支持与售后服务需求

一、技术后援支持

供应商必须向采购人承诺技术后援支持（包括免费现场支持），供应商在应答时应详细阐述免费

技术支持的内容与范围。

二、保修承诺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产品必须提供以下保修承诺：

①无论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有无特别约定，所有招标产品免费保修期须至少符合产品制造商的公开承诺期限，自采购单位在《验收报告》签字之日起计算。

②免费保修期内，供应商负责对其提供的设备进行维修，不收取任何额外费用。质保期满之后供应商应终身提供优质服务，并在之基础上双方可进一步协商收取适当零配件费和维修费。

③供应商必须在1小时内对采购人所提出的维修要求作出实质性反应，提供应急策略并应以优良的服务态度，便利、快捷的方式到达用户现场进行维修。

④设备/系统运行过程中如果出现技术故障（如软件故障、配置丢失等），供应商应保证：在24小时内解决此类问题，恢复故障设备正常运行。

⑤供应商须认真理解上述保修要求，详细列出保修方案和系统应急方案，一经应答将作为合同的一部分。

⑥供应商须指明本项目的项目总负责人并注明联系方式，全权处理此项目的供货和售后服务过程中的一切事宜。

⑦紧急援助：在非正常工作时间，供应商应能为使用方提供紧急援助服务。

⑧中标人应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现场培训（含产品的操作使用方法，故障处理等内容），培训人数由采购人确定。

⑨中标人须结合采购人需求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须详细列明）。

第五章 评审程序、办法及具体要求

一、谈判小组对谈判文件进行确认。

二、谈判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谈判工作流程和谈判要点。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信用承诺函	按谈判文件“第六章”内容要求提供“新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注：供应商在谈判时，按照规定提供信用承诺函，无需再提交证明材料
2	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有效登记证书扫描件	符合“第六章”内容要求

以上资料应在投标文件中按要求提交，否则将认定为不合格。只有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步评标程序。

2、符合性审查。谈判小组依据谈判文件规定，对响应文件的内容是否完整、文件签署是否正确、响应文件是否符合谈判文件的要求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竞争性谈判声明函	按谈判文件第六章要求格式提供
2	响应文件格式	按谈判文件第六章要求格式提供
3	授权委托书	按谈判文件第六章要求格式提供
4	采购项目承诺书	按谈判文件第六章要求格式提供
5	服务承诺	按谈判文件第六章要求格式提供
6	货物详细技术配置及参数偏差表	按谈判文件第六章要求格式提供
7	第一次报价表	第一次仅供谈判小组在评审时参考比较，成交价格以最后报价为准
8	其他要求	是否符合谈判文件其他要求

四、在资格性、符合性审查中如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不再进行谈判，谈判小组当场告知供应商：

(1) 响应文件中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2) 响应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有效委托的授权人的电子签章，或未按谈判文件的要求电子签

章的，或授权期限不符合要求的；

- (3) 响应文件有效期短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 (4) 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或失实资料的；
- (5) 不满足谈判文件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6) 不符合第六章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的。

五、谈判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供应商谈判的具体内容。

六、围绕谈判要点，谈判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逐家谈判一次为一个轮次，根据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对谈判内容的响应情况，谈判小组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共进行二轮报价，供应商提交响应性文件为第一轮报价，第二次报价不超过第一次。（若第二次报价中最低报价存在供应商报价相同，由谈判小组组织第二次报价相同的供应商进行第三次报价决定排序）

七、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该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根据谈判小组的要求，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未做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八、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将要求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根据新办【2021】21号文件《关于加强“十四五”规划项目廉政风险防控打造廉洁工程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要求谈判（磋商）项目采用不少于三轮谈判（磋商）方式。竞争性谈判（三次及以上、最终）报价，也将采用远程网上报价。供应商登录远程大厅进入本项目，在评标过程中收到报价通知时，即可远程在线报价。在规定时间内（30分钟内）没有提交最后报价的谈判供应商，视同退出谈判。最后报价将作为评审的依据，未通过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将不再进行最后报价。

供应商在谈判结束前应保持在线，以便参与谈判过程及最终（或二次）报价（30分钟内），因供应商原因未及时参与谈判过程及最终（或二次）报价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操作流程见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网上办事大厅—我是投标人—《谈判、磋商项目供应商在线多轮报价操作手册》。

(<https://www.xxggzy.cn/wsbs/093009/20231124/036da047-2acb41fb-8202-d02cbd5a60c5.htm>)

1) 评审小组可能按响应文件解密顺序分别与各供应商进行谈判。

九、谈判小组从通过资格及符合性检查，且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推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公开招标改谈判经财政部门批准可以2名）。如出现最低报价相同的，由谈判小组组织第三次报价决定排序。

十、谈判小组如一致认为所有供应商报价均无法接受（或高于市场平均价）的、或一致认为存在妨碍公平竞争的行为而可能影响评审结果公正性的，可宣布项目废标或暂停谈判活动并向监督部门报告。

十一、特别注意：

1. 评审保密

在确定根据供应商之前，凡属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及有关授予合同的信息，都不应向供应商或与该过程无关的其他人泄漏。如果竞争性供应商试图对采购人的评标过程或定标决定施加影响，则会导致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被拒绝。

2. 成交通知

(1) 确定成交人：评标委员会根据最终评审向采购人推荐成交候选人。

(2) 中标通知：确定出成交人后，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的供应商。

第六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响应性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 _____ (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目录

(根据文件内容, 格式自拟)

附件 1: 新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_____ :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为维护公平、公正、公开的政府采购市场秩序,树立诚实守信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形象,我单位(本人)自愿作出以下承诺:

一、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依法诚信经营。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和采购文件、本承诺书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者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七)未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 (八)未曾作出虚假采购承诺;
- (九)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按照规定将违背承诺行为作为失信行为记录到社会信用信息平台,并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供应商(电子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 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 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电子印章应真实、有效,还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 2：具备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有效登记证书扫描件；

附件 3：竞争性谈判声明函

致：_____

你们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谈判文件（包括更正公告，如果有的话）收悉，我们经详细审阅和研究，现决定参加竞争性谈判：

1. 我们郑重承诺：我们是符合《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第 77 条的规定。

2. 我们接受谈判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3. 我们同意按照谈判文件第二章“谈判供应商须知”的规定，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竞争性谈判截止时间起计算的九十日历天，在此期间，本谈判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们成交，本谈判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4. 我们同意提供本项目谈判文件要求的有关本次竞争性谈判的所有资料，并声明所提交的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谈判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特别提示：以上内容不得改动，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附件 4：授权委托书

致：_____

委托单位：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授权委托人姓名：_____性别：_____出生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授权委托人在本单位的任职部门及职务：_____

身份证编号：_____

授权委托人的联系方式（手机）：_____

兹委托_____代表我单位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
的政府采购活动，授权委托人有权在该谈判活动中，以我单位名义签署谈判声明函和响应文件、递交
响应文件，与采购人、谈判小组进行澄清、解释、谈判，签订合同书并执行一切与此有关的事项。

授权委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授权委托人
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附：1、委托单位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正、反两面）

2、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复印正、反两面）

谈判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特别提示：1、如谈判供应商本单位法定代表人参加谈判活动的，也须按上述要求提供法人授权
委托书，否则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2、授权委托人必须为委托单位的在职人员，供应商不得委托其
他单位的人员作为授权委托人。须提供劳动合同及企业所在地社保单位出具的 2025 年以来任意 1 个
月供应商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新成立企业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附件 5：采购项目承诺书

致：_____

本承诺书作为我方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项目响应文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我方参加本次投标特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 1、我方已经过详细市场调查，本次所投报产品货源充足，保证不会出现无货、断货现象。
- 2、我方将严格履行谈判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所投项目要求及约定的完成时间提供货物和相关服务，保证所提供的所有成果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或强制性规定；
- 3、如无法按我方承诺期限完成，我方愿按合同条款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我方愿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 4、采购人验收时如发现我方所提交的成果文件中与所承诺项目技术参数要求不符的，我方将立即无条件更换。如因此造成交货期超出我方承诺期限的，我方愿承担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 5、我方提供的成果如不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采购人有权拒绝接收；
- 6、如谈判小组确定我方为本项目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或成交供应商，在公示期内或领取成交通知书后，我方无正当理由（如自身报价失误、无法及时按项目要求提交成果、资金不到位、账户无法正常使用等）放弃成交候选供应商资格或成交供应商资格，我方愿接受财政部门做出的记入不良诚信记录、网上曝光、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理；
- 7、我方已详细阅读了本谈判文件，保证可以完全响应该谈判文件中所有要求，并理解你方或谈判小组对我方进行资格审查的权利，如在资格审查中发现我方存在有违规行为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 8、保证不将我方的有关资格、资质证书转借他人投标，不与他人进行串标、围标，不将本项目进行转包或分包。

谈判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6：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致：_____

我公司承诺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采购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谈判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谈判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7：服务承诺

我方保证按以下承诺内容认真履行合同，如有违反，我方愿意接受相应处罚或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格式自拟

谈判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8：第一次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第一报价金额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合同履行期限 (供货及安装期)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手机号)	
质量要求		质保期	
响应文件有效期			
备注			

备注：1、首次谈判总报价应包括谈判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的全部费用；2、本表格式不得自行改动；3、最终(或二次)报价由谈判供应商远程在线填报。

谈判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9：第一次报价明细表

价格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小计	质保期
1								
2								
3								
4								
投标总价		人民币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						

谈判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注：1. 以上表中各项可进一步细分，栏数不够可自加或附表；
2. “投标报价明细表”中的“投标总价”应当与“第一次报价表”中的“报价金额”一致；
- 3 对于质保期未填写部分，视同供应商承诺完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附件 10：货物详细技术配置及参数偏差表

序号	投报产品名称	品牌及型号	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 (详细列明技术配置)	响应文件技术响应 情况(详细列明所投 产品的技术配置)	偏差描述(详细描述 技术是否具有正、负 偏差)
.....			

注：1、谈判供应商必须按要求规范填写所有投报产品的技术偏差表，并按照参数表要求提供所投产品技术证明文件，未按参数表要求提供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不再进行谈判。

2、谈判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产品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不再进行谈判。

谈判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 11：政府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汇总表（如果有）

序号	投报产品名称	制造商	品牌	型号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是否属于强制 采购产品	节能标志 认证证书号	

谈判供应商名称：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本表只填写属于政府采购节能或环保产品的投报产品，无相应产品的本表可以不填。

附件 12：其他资料（谈判供应商认为应该提交的其他资料）

附件 13：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扶持的证明材料（如果有）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六条和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给予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投标人为小微企业且提供的所有投标产品均为小微企业生产产品）价格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小微企业产品投标报价=小微企业产品报价×（1-20%）。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2. 本项目涉及中小企业的行业划型：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3. 为了发挥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的作用，进一步保障残疾人权益，根据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给予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人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提供的所有投标产品均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价格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报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报价×（1-20%）。

4. 投标供应商若为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5. 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同时又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仅给予一次价格 20 %的扣除。

6.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为准。投标文件中附证明文件原件的扫描件。

13.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13.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提供的所有投报产品均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还应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合法有效的证明材料，如不能提供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将不予认定其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13.3.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非监狱企业的不提供